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二〇一一年五月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及相关事项

一、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 会议时间：2011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30 开始

三、 会议地点

公司市场部五楼会议室

四、 会议审议事项

1)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人：董事长 王福军先生

2)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人：监事会主席 赵晓莉女士

3) 《独立董事 2010 年度述职报告》

报告人：独立董事 钱志新先生

4) 《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人：财务机构负责人 周文院先生

5)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报告人：财务机构负责人 周文院先生

6) 《聘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报告人：财务机构负责人 周文院先生

7) 《公司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

报告人：财务机构负责人 周文院先生

8) 《控股子公司向国联集团、国联环保及国联财务申请贷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报告人：财务机构负责人 周文院先生

9) 《控股子公司与无锡市电力燃料公司的关联交易》

报告人：财务机构负责人 周文院先生

五、 会议议程

- 1、董事长宣读参会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股份数，介绍参加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律师；
- 2、律师宣读会议表决办法，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 3、宣读各项议案；
- 4、股东发言；
- 5、投票表决议案；
- 6、计票人统计表决结果；
- 7、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 8、董事长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9、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10、董事长宣布会议结束

六、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无锡市城南路3号公司综合管理部（214028）

联系电话：0510-85215556

传 真：0510-85225852

联系人：魏利岩 缪 杰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14日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一、本次股东会议将进行表决的事项

- 1)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独立董事 2010 年度述职报告》
- 4) 《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聘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公司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
- 8) 《控股子公司向国联集团、国联环保及国联财务申请贷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控股子公司与无锡市电力燃料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现场会议监票规定

会议设计票三名（其中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一名、律师一名）和监票人三名（其中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一名、律师一名），于议案表决前由股东及监事推举产生。

计票人的职责为：

- 1、负责表决票的发放和收集；
- 2、负责核对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数；
- 3、统计清点票数，检查每张表决票；
- 4、计算并统计表决议案的得票数。

监票人负责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公司聘请的律师与计票人和监票人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

三、现场会议表决规定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全部议案宣布完毕后统一表决的方式，全部议案列于表决票内。

2、按照同股同权原则，股东及代理人的表决权的权重由该股东所持股份占本次

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的比例决定。股东及代理人对表决票中的议案，可以表示赞成、反对或弃权，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并在对应项内“√”。股东或代理人应在每张表决票的签名栏内签名，不按上述要求填写的表决票视为无效。

3、关联股东需在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中回避表决，其所持股数不纳入该议案有表决权股数总数。

4、统计和表决办法

全部议案宣读完毕，与会股东或代理人即就议案进行表决，表决后由计票人收集、统计表决票数。

四、表决结果的宣读

计票人统计好表决票数后，监票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事项的表决结果。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5月14日

议案一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报告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 2010 年度报告第八章。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福军

201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二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报告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6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3 月 25 日召开	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及摘要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召开	监事会换届及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召开	公司 2010 年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0 年 5 月 14 日召开	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7 日召开	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召开	公司 2010 年三季度报告及摘要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列席了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建立了一套良好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经理能够以公司大局为重，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职责，在执行职务时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利益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现状，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新增募集资金，也无前期募集的资金延续到本报告期内。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检查，公司在报告期内出售资产的过程中，价格合理，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现象。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检查，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要求，交易价格合理，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现象。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赵晓莉

201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三

独立董事 2010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在 2010 年度工作中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我们在 2010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由于 2010 年 5 月 14 日董事会换届，第三届董事会中的独立董事由钱志新、陈巨昌和徐至诚组成，第四届董事会中的独立董事由钱志新、何木云和张燕组成，因此在 2010 年 5 月 14 日之前的事项是由原来的 3 名独立董事做出，2010 年 5 月 14 日以后的事项由新的 3 名独立董事做出。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0 年，我们参加了所有的 6 次董事会会议和 2 次股东大会，其中第三届董事会 3 次会议和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 3 次会议和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在 2010 年度召集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对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对董事会议案发表意见情况

(1) 在 2010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我们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以及高管薪酬发表了独立意见，均同意上述议案所载事项，认为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高管人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 在 2010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上，我们对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候选人的提名、候选人的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在 2010 年 5 月 1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我们对公司聘任高管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拟聘高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

(4) 在 2010 年 8 月 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我们对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向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以及与控股股东签署重型车间租赁协议等三项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均同意上述议案所载事项，认为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并同意将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对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事项发表意见

2010 年 3 月 25 日，我们对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

见，认为公司在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对外担保行为。

3、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我们在公司 2009 年度报告、2010 年第一季度季报、2010 年半年度报告、2010 年第三季度季报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4、本年度，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交所有关年度报告工作精神，我们积极参与公司年报工作，主动了解询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并就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和年报编制工作中相关重大问题与公司经营层、审计委员会及年报审计师保持沟通，保证了年报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

2010 年度，我们忠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职工作，凡是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均事先对事项详情进行了解、认真审核，并根据相关法规进行审查，提出我们的意见和建议。我们适时了解公司动态，听取公司经营层有关部门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运作、资金往来等情况的汇报，并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共同研究公司的发展目标，并就此在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职权。

四、其他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新的一年，我们将尽职尽责，审慎、勤勉地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和义务，增强自觉保护股东权益的观念，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之间的沟通、交流与合作，提高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推进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优化，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上报告，请审议。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钱志新

201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四

2010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做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予审议。

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本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1、2010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31.56 亿元，比 2009 年 25.82 亿元增加了 5.74 亿元，增幅 22.23%；

2、2010 年，公司实现利润 1.92 亿元，比 2009 年 1.54 亿元增加 0.38 亿元，增幅 24.68%；

3、2010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1.42 亿元，比 2009 年 1.18 亿元增加 0.24 亿元，增幅 20.34%。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机构负责人：周文院

201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五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作关于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请予审议：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母公司 2010 年实现利润总额 124,580,607.24 元，缴纳企业所得税 14,650,025.32 元，实现净利润 109,930,581.92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453,129,621.34 元，减去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10,993,048.19 元和应付股利 25,600,000.00 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26,467,145.07 元。

2010 年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 2010 年末总股本 256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共派发现金 25,6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500,867,145.07 元结转以后年度。

2010 年度不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机构负责人：周文院

201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六

聘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作聘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请予审议：

本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经审议决定 2010 年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现已到期。鉴于该机构已连续十年为我公司作审计服务，而且在工作中勤勉尽责，没有需要解聘的理由，同时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也没有向公司提出辞聘的请求，因此建议继续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机构负责人：周文院

2011 年 5 月 14 日

议案七

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由于生产经营的需要，本公司在产品销售、产品加工、原材料购买等与关联法人之间发生各项经常性的关联交易。根据本公司生产经营计划，通过相关业务部门的测算，2011年预计发生与关联法人的各项经常性关联交易及金额如下：

1、母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1年预计
无锡国联华光电站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80000

2、控股子公司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1年预计
无锡市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购买原煤	市场价	34000

3、控股子公司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1年预计
无锡市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购买原煤	市场价	8500

由于该交易为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股东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以上事项请其余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机构负责人：周文院

2011年5月14日

议案八

控股子公司向国联集团、国联环保 及国联财务申请贷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和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向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和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贷款，贷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基准利率。2011年预计发生金额如下：

1、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金额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转账	不计利息	19000
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还贷借款	不计利息	15000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不高于银行基准利率	17500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	不高于银行基准利率	19000

由于该交易为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股东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以上事项请其余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机构负责人：周文院

2011年5月14日

议案九

控股子公司与无锡市电力燃料公司的关联交易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和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向银行进行贷款，由于此贷款用途限于购买原材料，即银行发放贷款后，先将贷款划入无锡市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然后由无锡市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划回电厂，到需要付款时再由电厂向无锡市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付款。2011年预计发生金额如下：

1、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金额
无锡市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贷款转账	不计利息	8000

由于该交易为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股东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以上事项请其余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机构负责人：周文院

2011年5月14日